

潮州市潮安区教育局

关于印发潮州市潮安区中小學生校服抽檢 工作方案

为加强我区校服质量监管，保障学生身体健康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校服抽检工作，全面掌握我区校服质量状况，督促校服生产企业、销售单位和学校落实质量主体责任，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不合格校服的违法行为，确保学生穿着安全、舒适的校服。

二、抽检范围及对象

1.范围：全区范围内中小學校（含民办学校、特殊教育學校）學生校服。

2.对象：學校庫存的校服生產企業校服產品。

三、抽檢內容及標準

1.抽檢內容：公辦校服含棉量 60%（民辦 35%）以上、標籤標識、甲醛含量、PH 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摩擦色牢度、耐汗漬色牢度、耐皂洗色牢度、頂破強力、褲後襠縫接縫強力、起球、異味等。同時，檢查校服的標識標注是否規範，包括產品名稱、廠名廠址、執行標準、纖維成分及含量、

洗涤说明等信息。

2.执行标准：主要依据 GB 18401-2010《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》；GB31701-2010《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；GB/T 29862-201《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》；GB/T 31888-2015《中小学生校服》；GB/T 22854-2009《针织学生服》；GB/T 23328-2009《机织学生服》；FZ/T 81003-2003《儿童服装、学生服》；FZ/T 81004-2012《连衣裙、裙套》等标准。

四、抽检方式及数量

1.抽检方式：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，在生产企业成品仓库、销售单位经营场所或学校仓库中抽取样品。抽样人员应严格按照抽样程序进行操作，确保抽样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代表性。抽样过程需有被抽样单位人员在场见证，并填写抽样单，双方签字确认。

2.抽检时间：每年春、秋季学期

3.抽检数量：全区公、民办中小学校各随机抽检一所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加强组织领导：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校服质量监管工作的重要性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密切协作配合，确保抽检工作顺利完成。

2.严格工作纪律：抽样人员和检验机构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廉政规定，不得向被抽样单位泄露抽检信息，不得接

受被抽样单位的礼品、宴请等。对违反工作纪律的人员，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3.注重宣传引导：充分利用各种媒体，广泛宣传校服质量抽检工作的意义和成果，提高社会各界对校服质量的关注和重视程度。引导学校、家长和学生正确选择校服，增强质量意识和维权意识。

